

温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温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文件

温发改规划〔2021〕144号

关于印发《温州市城市精细化管理 “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市各有关单位，各县（市、区、功能区）发改（经发）局、综合行政执法局（城市管理局）：

现将《温州市城市精细化管理“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温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温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1年8月30日

温州市城市精细化管理“十四五”规划

2021年8月

目录

一、规划背景	4
(一) 发展基础.....	4
(二) 面临环境.....	10
二、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11
(一) 指导思想.....	11
(二) 基本原则.....	12
(三) 发展目标.....	13
“十四五”温州市城市精细化管理主要指标表.....	16
三、方法路径与机制建设	17
(一) 坚持高质量发展，构建现代化的城市管理体系.....	17
(二) 坚持数字赋能，构建智慧化的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18
(三) 坚持共治共享，构建多元化的城市治理模式.....	19
(四) 坚持依法依规，构建法治化的城市管理法规和标准体系.....	20
四、重点任务与主要举措	22
(一) 聚焦“五化”建设，打造有温州辨识度的标志性成果.....	22
(二) 聚焦深耕示范，形成引领全省的管理示范片区.....	28
(三) 聚焦环境品质，塑造有颜值的城市整体形象.....	31
(四) 聚焦生活品质，建设有格调的城市人居环境.....	33
(五) 聚焦功能完善，提高优质韧性的市政设施服务水平.....	35
五、保障措施	38

（一）加强组织领导.....	38
（二）提升队伍素质.....	38
（三）加大资金保障力度.....	38
（四）完善监督考核评价机制.....	39
（五）加强宣传引导.....	39
附件：温州市城市精细化管理“十四五”规划任务汇总表.....	40

为进一步提升温州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高水平推进市域治理现代化，助推城市高质量发展，根据《温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要求，编制温州市城市精细化管理“十四五”规划。本规划是“十四五”时期温州城市管理的行动指南，是制订年度工作计划的重要依据。规划期限为2021—2025年。

一、规划背景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期间，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温州市树立“做城市管理工匠”理念，深入实施《温州市区城市管理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6—2018年》，大力推进城市管理精细化、服务效能化、执法规范化建设，深化环境整治、完善设施建设、提高治理能力，城市管理效能取得长足进步。

1.城市管理不断扩容，服务水平持续提高

城市人口规模持续增长。到2020年，全市常住人口达到957.3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72.2%。**市区面积持续扩张。**市区城市建成区面积由2015年的241.4平方公里增加到2020年的275.9平方公里。**市政设施规模持续扩大。**到2020年，全市市政桥隧2689座，市区（不包括洞头区）养护城市道路2642条（包括快速路1条、主干道170条、次干道313条），道路面积达3145万平方米；市区路灯专变392座、配电箱886台，路灯监控终端

1184台、各类灯杆56898基、光源92571盏。全市污水处理厂46座（其中市区12座），污水处理能力达96.6万吨/天。市区制水厂12座，供水能力151万立方米/天，供水管网3526.90公里。市区有瓶装液化石油气储配站6座，管道天然气门站2座，液化天然气气化站3座，地下燃气管线1670公里，管道天然气日均供应82万立方米/天。**城市管理服务水平持续提高。**在城市管理不断扩容的同时，精细化管理更加深入，城市管理队伍素质稳步提升，服务水平更加完善，城市环境和市政设施进入“提颜增质”新阶段。

2.城市面貌显著改善，居民生活更加幸福

推进道路综合整治。完成56条道路综合整治，整治面积983万平方米，总长度192公里。**推进马路市场整顿。**市区共查处取缔马路市场1537处，取消不规范疏导点109处。**推进道路绿化美化。**完成40条道路绿化整治提升，完成立体绿化10.46万平方米，创成省、市绿化美化示范路55条。**推进公厕运维模式创新。**市区400余座公厕实现市场化管养运维。**推进城市问题解决。**发现并解决各类城市问题280万件，其中城市家具问题近30万件。

3.市政效能不断提升，实事工程惠民利民

加强城镇供水安全监管。对全市28家规模制水厂开展安全检查，每季对出厂水和管网水进行水质抽检，抽检合格率达100%，其中3家制水厂获“浙江省现代化水厂”称号。**加强城镇节水管理。**建成省级节水型单位25家、省级节水型居民小区

144 个。2020 年底，温州市被认定为“浙江省节水型城市”。**加强城镇污水运行监管。**推进污水处理厂规范化运行，累计处理污水 126662 万吨，2020 年底污水处理率达 98.12%，污水处理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 100%。**加强城市桥隧运行管理。**2019、2020 连续 2 年对全市城市桥梁开展全覆盖常规检测，完成隐患桥梁治理加固 219 座、桥梁护栏提升改造 320 座。**加强城市照明暗区改造。**对市区 511 处照明暗区进行改造，改造、增装各类路灯 1162 盏。采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实施市管路灯节能改造，改造路灯 4.67 万盏、埋地电缆 86.60 公里、架空线 185.48 公里，实现单灯精确控制。

4.城市空间品质优化，绿色生态充分彰显

优化环卫设施功能。发动银行、电信、邮政、商场、超市等沿街单位开放大厅和门店，设立环卫休息点 100 余个。以厕所革命为契机，实现“爱心驿站”融入公厕、转运站、环卫工人宿舍等环卫设施，累计改造公厕 831 座，改造提升各类“爱心驿站” 60 余座。**提升垃圾处理能力。**实现生活垃圾处理日产日清，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推进城市街容环境深度治理。**聚焦城市精细化管理窗口区域，创成省、市级街容示范街 47 条。**打造主题公园。**升级改造以“郁金香”为主题的马鞍池公园等系列特色公园，创成省级优质公园 26 个。**深化民生绿道建设。**建设民生绿道 752.7 公里，瓯江南岸绿道、平阳南雁蒲潭绿道、瑞安天井垟绿道获评“浙江省最美绿道”。**提升绿化管养**

水平。全市建成区绿地面积达 9152.36 公顷，绿地率 33.18%，绿化覆盖率 37.85%，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3.75 平方米。温州市及乐清市、瑞安市创成国家园林城市，百丈镇创成国家园林城镇。**整治城市污水排放。**全市污水处理厂共完成 COD 减排 39.38 万吨，氨氮减排 4.27 万吨。严把建筑渣土运输关，坚决停止内河泥浆运输，实现“塘河水体更清澈，河岸环境更优美”。

5. 专项工作纵深突破，全面完成重点任务

全力推进存量违建处置。以“无违建”创建为抓手，全市累计拆违 10088.86 万平方米，位居全省前列。建立防违控违综合管理信息系统，构建违法建设治理长效机制，实现县（市、区）基本“无违建”。**高标准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置。**制定城镇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创成高标准分类示范小区 300 个。以严格执法促进垃圾分类实效，市区垃圾分类立案数达 5777 起，市区垃圾分类收集覆盖率达 100%、各县（市）达 94.36%。**大力推进市区排水管网整治。**完善“一城一网一主体”运维体制，加快推进雨污分流改造，基本解决城区排水管网破损、淤积和雨污混接、错接等问题。

6. 平台建设高效运行，智慧城管初显成效

建成瓶装燃气信息化监管平台。将全市 491.98 万个二维码气瓶纳入全过程监管，实名登记用户数 149.52 万户，瓶装燃气销售实名率达 100%，重点街区餐饮用户销售实名制电子记录达 100%，入户安检达 100%。**升级温州市智慧照明管理平台。**整合数据采集、GIS、物联网及视频远程监控等技术，实现路灯

照明和景观照明的远程启闭控制、运行状态监测、实时故障报警、远程视频监控等功能，实现路灯设施智能化、精细化管理。**推进智慧城管大数据应用。**依托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完善智慧燃气、智慧路灯和智慧园林项目建设。探索与基层“四个平台”信息系统互通共享，打造城市智慧管理一张图，提升城市管理大数据综合分析研判能力。

7.城市管家执法为民，人民群众共治

开展道路违停综合整治。在全省率先实行“人行道违停预警执法”，累计实施违停预警 74.77 万车次、预警整改 57.08 万车次，预警整改率达 76.34%。**推广“非现场执法”模式。**在人行道违停、占道经营、流动摊贩、共享单车占道、渣土车运输监管、侵占绿地等领域推广“非现场执法”模式，自建安装监控 1198 个，实时在线共享公安等部门监控 72376 个，采取“非现场执法”模式立案查处违法案件 2233 件。**打造更优营商环境。**牵头“获得用水用气”营商环境指标评价，开展用水用气报装便利化行动，加快优化供水供气接入效率和服务水平。推广 48 个检查事项“一次查清、高效办结”的“综合查一次”模式，公开明确 81 项涉企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推广主动式“涉企信用修复”服务，为 970 家企业免于处罚、242 家企业进行信用修复。**加强宣传引导。**举办“城管圆桌会”等问计于民宣传活动，完善与百姓之间的沟通平台。定期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民监督团调研民生实事、重点工作进展情况。深化政媒合作，

探索“融媒体+”宣传新模式，采用线上直播、线下执法体验等形式传播综合执法好声音。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制度，平均每年公开信息 1000 余件，保障公民知情权。

8.管理理念不断创新，体制机制不断完善

推动城市管理转型。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理念，引导人民群众参与城市共建共治共享，推进城市管理由政府单向管理型向社会综合治理型转变。**推进城市管理重心下移。**建立一体化的城市管理执法机制，建立“市为主导、区为主体、街道为基础、社区为依托”的网格管理模式。**实施城市管理“一套规制管四区”。**梳理城市管理部门权力清单、责任清单，梳理跨行业跨领域管理职责，提升城市管理的合力。**践行“最多跑一次”改革。**全部 15 类 52 项行政许可、公共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掌上办，实行“不见面”审批，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开展“行走温州、全员上街”城市管理大巡查活动。**及时发现市容环境、城市秩序等方面的民生问题，解决市民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促进城市管理工作与群众的联系更为紧密。

“十三五”时期，温州城市管理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但同时应清醒看到，当前工作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城市整洁度、垃圾分类精准度有待提升，城市公园人文特色不够突出，离精细精准精美的要求还存在差距。**二是**城市安全风险管控仍需完善，市政设施安全运行、城市抵御自然灾害、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有待持续提升，离打造“韧性城市”的要求还存在差距。

三是城市文明风尚有待进一步提升，城市秩序与民众生活的平衡点依然难以把握，市容秩序治理水平离“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的定位还存在差距。四是重建轻管的传统治理模式仍然存在，尚未真正形成精细化管理的城市治理新模式，共建共治共享的“大城管”格局尚未全面形成，离“全面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存在差距。

（二）面临环境

当前，城市发展正进入新阶段，从数量导向转向质量导向，从注重物质保障转向注重文化传承，强调城市存量设施的运维管理、注重城市宜居环境的打造、关注城市历史和文化特色的继承与发展。市民对城市管理的要求从“有没有”逐步上升为“好不好”，进而“精不精”，城市管理体系面临系统性的现代化改造与提升。

从国家层面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蕴含了众多城市管理的新思想新理论，为城市管理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城市管理应该像绣花一样精细。以精细化为核心理念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将成为“十四五”时期城市管理的重要政策导向。“十四五”时期，城市管理将向城市治理转型，提升城市管理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成为城市管理工作的主线。通过进一步理顺精细化管理的体制机制，改进精细化管理模式，创新精细化管理路径，实现城市管理从管理向服务、配角向主角、单一管理向多元治理、粗放型向精细化的重大转变。

从省级层面看，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对我省的影响愈加明显，城市大脑等面向未来的应用场景不断涌现，智慧城市为城市管理现代化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整体智治、数字赋能正成为新时代城市治理的新理念。在城市精细化管理过程中，我省要求坚持系统观念加以推进。通过加强横向之间、上下之间、条块之间的统筹协调，灵活运用法律、行政、经济、科技等手段，强化舆论监督、全民参与形成合力。通过采用综合集成方法，围绕标志性成果打造、人居环境改善、生活品质提升、城市功能完善、管理服务优化、治理能力提升等，系统提出城市精细化管理举措，形成分析综合、放大细节、迭代深化、解决问题、整体优化、实现目标的完整闭环。

从市级层面看，加快建设“五城五高地”、全力“做强第三极、建好南大门”、奋力“续写创新史、争创先行市”是温州“十四五”发展的总体目标，这为建设与生态宜居幸福城市、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相匹配的一流城市环境带来了全新机遇。“十四五”期间，城市管理工作将摆上更加突出位置，对标上海、深圳、杭州等先进城市，做好城市精细化管理的大文章，提高市政公用、园林绿化、市容环卫、行政执法等领域的管理水平，让老百姓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二、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

树立“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宗旨，以城市治理现代化为指向，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围绕“美丽、宜居、活力、安全、智慧”城市环境品质和百姓生活品质提升的目标，强化城市精细化管理主体责任机制、领导联系机制、立体监督机制，完善城市精细化管理体系，推动城市管理法治化、标准化、智慧化、多元化，构建权责清晰、服务为先、管理优化、执法规范、安全有序、共建共享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模式，为建设整洁有序、高效便捷、精建精美的生态宜居幸福城市提供坚强保障，真正让城市更宜居、生活更美好、百姓更幸福。

（二）基本原则

1.坚持人本发展

以人民为中心，从人民的根本利益出发谋发展、促发展，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多样化多层次多方面的需求。通过提供高质量的城市管理服务，改善城市环境面貌，提高基础设施品质，强化人性化管理，全面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坚持科学创新

遵循城市发展规律，充分运用现代科学知识，增强主动性和预判性，形成与城市发展要求相匹配的城市管理能力，实现城市管理目标、方法、模式的科学化。综合考虑规划、建设、管理全链条优化，通过理念意识创新、体制机制创新、科技手段创新、方式方法创新，实现城市管理的现代化。

3.坚持依法行政

加强立法工作，完善法规标准，建章立制。严格依法管理，规范行政行为，监督权力运用，做到管理不缺位、不越位。确保严格执法，执法必严、违法必究，树立法律权威。实行文明执法，规范执法行为，不断提升执法办案能力。注重管理与执法协同，实现柔性管理与严格执法的有机结合。

4.坚持共治

打造“一主多元”的管理格局，加强党委领导，发挥政府主导作用，鼓励和支持社会各方面参与，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自我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在强化政府行政管理责任的同时，通过各种方式调动各类社会主体参与精细化管理的积极性，拓展公众参与渠道，建立健全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机制。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建成以人民为中心、以“四个一”为四梁八柱、在全国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城市精细化管理典型示范，构建市容环境整洁有序、市政设施配套完善、园林绿化提档升级、行政执法规范高效的治理模式，打造具有温州辨识度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志性成果，成为“美丽、宜居、活力、安全、智慧”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温州样板。

1.总体目标

构建以“四个一”为主体的城市精细化管理“四梁八柱”，即形成1副总体架构、1项智治方案、1个治理模式和1套规范体系。

——基本建成市域统筹、部门协作、重心下移、执法规范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总体架构；

——基本形成以数字赋能升级为抓手，线上智慧场景应用与线下业务流程再造相融合，全域感知、全息智研、全时响应、全程协同、全面统筹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智治方案；

——基本建成党建引领，聚焦基层，以高社会参与度和高社会凝聚力为标志，政府、社会、市民共建共治共享的城市精细化管理多元治理模式；

——基本建成以体系健全、良法善治的法规规定为基础，以分级分类、合理精准的标准规范为支撑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法规与标准规范体系。

2.具体目标

——美丽。优化市容环卫、园林绿化等方面的管理标准规范，净化城市环境，构建高品质绿色空间体系，提升管理质效，打造精细化管理点、线、面示范片区，形成“山海交汇、人城交融、情感交流、蓝绿交织”的温州城市新面貌。到2025年，主干道保洁时长达到18小时，市区建成区机械化清扫率达到80%以上，建设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6个、彩化精品示范公园10个。

——宜居。完善市政设施，推动基础设施便利化改造，提升城市生活配套设施实用性和可达性，打造主题公园50个、微型公园160个，构建“15分钟家门口的城市主题公园（绿地）网络”，整治市区主要城市道路49.65公里，建成“智慧合杆”道

路20条，形成便利、舒适的城市环境，打响最具幸福感城市品牌。

——活力。坚持打造一支充满活力的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争取新进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人员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占比100%，执法岗位执法证持证率100%，全市基层队所达到“文明规范公正基层队所”建设标准100%。坚持“共同缔造”原则，激发群众自主管理的活力，促进“城市宏观治理、镇街执法下沉、社区微观管理、小区物业终端服务”，实现城市管理各元素精确、高效、协同运行。

——安全。强化道路桥梁隧、供水供气运行、污水处置、防汛排涝等方面的安全风险管控，增强抵御自然灾害、处置突发事件和危机管理能力，完善城市自我承受、消化、调整、适应和复苏的功能，市区道路完好率达到95%以上、出厂水水质合格率达到99%以上、管道燃气气化率达到85%以上、供水管网漏损率达到9%以下，形成“设施稳定、运行安全、应急有效”的韧性城市基底。

——智慧。充分应用5G、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充分拓展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功能，消除城市管理信息孤岛，构建“一库数据管理、一体协同指挥、一键预警分析、一端公共服务、一图动态展示”的管理机制，实现城市管理信息化和智慧化。

“十四五”温州市城市精细化管理主要指标表

规划要求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年基数	2025年目标	指标属性
美丽	创成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	个	—	6	预期性
	每个县（市、区）创成特色化道路	条	1	2-3	约束性
	主干道保洁时长	小时	14	18	约束性
	次干道保洁时长	小时	12	16	约束性
	市区建成区机械化清扫率	%	75	≥80	约束性
	县级城市建成区机械化清扫率	%	65	≥70	约束性
	市民垃圾分类准确率	%	—	≥90	约束性
	创成省级高标准垃圾分类示范小区	个	300	600	预期性
	城市污水处理率	%	98.12	≥98	约束性
	城市污水收集率	%	68	≥85	预期性
	创成彩化精品示范公园	个	—	10	约束性
	创成彩化示范居住区	个	—	20	约束性
	创成绿化美化彩化景观道路	条	—	20	约束性
宜居	整治市区主要城市道路规模	条	—	23	预期性
	整治市区主要城市道路总长度	公里	—	49.65	预期性
	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绿地率	%	34.49	≥35	约束性
	全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平方米	13.75	14.5	约束性
	创建主题公园	个	30	50	约束性
	新建、改造微型公园	个	54	160	约束性
	提质改造公园绿地	公顷	—	100	预期性
	建设“智慧合杆”道路数量	条	3	20	预期性
活力	打造示范“爱心驿站”	座	—	100	约束性
	执法岗位执法证持证率	%	100	100	约束性
	新进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人员本科以上学历	%	—	100	约束性
	全市基层队所达到“文明规范公正基层队所”建设标准	%	96.49%	100	预期性
安全	市区道路完好率	%	95	≥95	约束性
	市区出厂水水质合格率	%	≥98	≥99	约束性
	市区供水管网漏损率	%	≤10	≤9	约束性
	全市管道燃气气化率	%	25.20	≥32	预期性
	市区管道燃气气化率	%	74.80	≥85	预期性
	城市管理领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起	0	0	预期性
智慧	掌上执法率	%	95	100	约束性

三、方法路径与机制建设

（一）坚持高质量发展，构建现代化的城市管理体系

1.建立市域统筹的城市管理体制

健全完善党委政府领导下的全市域统筹、职能一致、标准统一、城乡一体的城市管理体制，实现县（市）城市管理与城区城市管理的全面对应。更好发挥城市管理委员会职能，统筹协调解决制约城市管理工作的重大问题，强化组织体系、指挥体系、协同体系、监督体系、评价体系，推深做实城乡统筹、科学高效的“大城管”模式。

2.完善综合行政执法体系

建立健全权责明确、整体智治、协同高效的行政执法体系，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和基层社会治理，形成全闭环综合行政执法流程。坚持清单管理、整体优化、规范执法和闭环管控，解决多头执法、无人执法、选择性执法和以罚代管等问题，不断提升执法权威性、公信力。健全跨部门、跨区域日常监管协同机制及投诉举报制度，构建社会共治体系，努力做到监管成本最低化、干扰最小化、效能最大化。强化“1+5”专业领域部门间的执法协作，形成“综合执法+部门执法+联合执法”机制，提升综合行政执法整体效能。

3.推进执法重心下移改革

继续推进街镇基层综合执法改革，坚持重心下移，指导县（市、区）优化下沉综合执法力量到镇街执法队，赋予镇街综合行政执法指挥调度权、考核监督权，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

积极推动综合执法融入基层综合治理和平安创建，坚持“群众角度、用户思维”，深入实施“网格化管理”，将发现、处置和服务关口下移前置，第一时间化解矛盾、消除隐患，以镇街综合执法人员的“辛苦指数”换取基层群众的“幸福指数”。

（二）坚持数字赋能，构建智慧化的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1.打造城市管理“一张网建设”

落实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升级建设要求，构建城市管理“数字底座”，建立以“市容环卫、市政公用、园林绿化、综合执法、数字城管”为业务核心的综合性城市管理数据库，实现城市管理“一目了然、一网打尽”。加强数据治理，做好与其他部门平台数据的对接，打造支撑城市管理的大数据平台，在数据汇聚、系统集成、共享开放上下功夫，实现数据效益最大化。推动城市管理信息化样本项目跨区共建共享机制，实现“一家开发，全市通用”。

2.实现城市管理运行“一网统管”

依托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加强城市基础设施智慧化管理与监控服务，深化市容秩序管理智能化应用，提升行政执法效率。加快城市管理指挥平台升级，构建市、县、基层中队三级信息共享、快速反应、可视调度、联勤联动的城市管理指挥中心，形成全市域一体化的“大城管”综合协调指挥机制，增强综合监管监控预警、应急服务响应和跨领域跨层级协同能力，高效处置“一件事”。通过语音调度、视频传输、实时定位

等多种手段，实现现场感知、信息传输、指挥决策和全程监控为一体的智能化应急指挥调度体系。

3.扩大城市管理“智慧化应用场景”

深化城市治理数字化转型，基于“城市大脑”基础设施和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打造垃圾管控、美丽城市、安全运维、便捷生活、重大活动保障等各类应用场景，率先推动垃圾分类、排水、供水、燃气、防灾减灾、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运用，打造“云上城管”系统。

（三）坚持共治共享，构建多元化的城市治理模式

1.形成社会共治体系

推进城市管理信息公开，充分利用现代技术，畅通公众有序参与城市管理渠道，保障公众参与城市管理的内容、权利和途径。积极培育发展城市管理社会组织、协会以及志愿者、监督员队伍，提高参与能力和服务水平。推进市政公用环卫事业市场化，鼓励企业参与建设和管养。加强城市管理精神文明建设和宣传教育工作，打好“城市有我更美好”城市管理品牌，讲好“温州城管故事”，提高市民城市管理意识，营造“共管共治共建共享”的浓厚社会氛围。

2.夯实社区基层治理单元

建立以基层党建为引领，居（村）委会为主导，业主委员会、物业公司、驻社区单位、群众团体、社会组织、志愿者等共同参与的社区治理架构，形成“居委会—小区—楼门”治理网络。制定完善社区职责清单，严格落实社区工作事务准入制度，

强化社区自治功能。大力推广“互联网+社区”服务，推动全城市管理政务服务“一张网”延伸到社区，实现一网通办、异地可办，为居民提供便捷服务，打造零距离、高标准、有温度的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3.加强城管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推进城市管理“个人诚信分”工程建设，推广创新型“信用+执法监管”应用场景，实现城市管理信用与社会信用信息整合共享，推动信用信息在市场准入、公共服务、求职创业等领域的广泛应用。完善信用修复标准和流程，主动为失信主体开展信用修复服务，对城市管理失信主体在纠正失信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接受诚信教育、主动做出守信承诺和履行相关社会责任的前提下，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信用修复。加强信用修复公示，畅通对信用修复的异议、投诉、举报渠道。

（四）坚持依法依规，构建法治化的城市管理法规和标准体系

1.完善城市精细化管理法规体系

加强城市管理重点领域法规政策的立改废释，形成覆盖城市管理与执法全过程的法规政策体系，推进市容市貌、市政设施、环境卫生等热点领域立法修法及配套制度建设，解决执法依据不足问题。健全完善依法行政、依法决策制度，城市管理重大行政决策依法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等程序。全面落实普法宣传、执法公开、信息公开、社会监督等制度。

专栏 1：“十四五”需要制定和修订的法规、政策、地方标准

1. 温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法规）
2. 温州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条例（法规）
3. 温州市城市公园管理办法（规范性文件）
4. 温州市城市爱心驿站建设标准与管理办法（规范性文件）
5. 温州市城市公厕管理办法（修订）（规范性文件）
6. 温州市城市排水管理办法（修订）（规范性文件）
7. 温州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设置规范（地方标准）
8. 温州市城市道路多杆合一工作导则（地方标准）
9. 温州市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建设与管理实施意见（规范性文件）
10. 温州市城市容貌标准（地方标准）

2.完善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规范

推进标准化建设，建立精细化管理标准规范体系，实施规范化管理，重点完善城市街巷、园林绿化、市容环卫、行政执法等领域的标准规范，明确管理清单、责任清单和网格清单，逐步实现城市管理领域标准规范全覆盖。全面修订市政设施、地面保洁、垃圾清运、绿化养护、灯景广告、车辆停放、工地管理、管线管理、地下空间、无违建、网格化管理等专项管理类标准。做好城市精细化管理综合标准、区域标准和专项标准的统筹，到 2025 年，初步形成“1+6+11”（1 个城市精细化管理综合标准，6 个示范片区标准，11 个专项标准）的城市管理标准体系。抓好标准规范实施和执行监督，强化城市管理薄弱区域和领域的执行力度，确保问题短板全面突破。

专栏 2：“1+6+11”的城市管理标准体系

- 1: 1 个城市精细化管理综合标准，即温州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
- 6: 6 个示范片区标准，即瓯江两岸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管理标准、温瑞塘河沿线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管理标准、瓯海大道全线美丽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管理标准、中央绿轴景观带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管理标准、环大罗山科创走廊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管理标准、五马历史街区“席

地可坐”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管理标准。

11: 11个专项标准,即市政设施、地面保洁、垃圾清运、绿化养护、灯景广告、车辆停放、工地管理、管线管理、地下空间、无违建、网格化管理专项管理标准

四、重点任务与主要举措

(一) 聚焦“五化”建设,打造有温州辨识度的标志性成果

1. 推进爱心驿站人文化

将“爱心驿站”与“厕所革命”融合发展,继续推行“爱心驿站”进公厕、转运站、环卫工人宿舍行动。统一“爱心驿站”配置标识,建立驿站内部管理制度,明确管理责任主体和责任人,明确开放时间、服务内容,落实驿站内服务消耗品的定期补充和设备设施维修保养制度,提供“冷可取暖、热可纳凉、渴可喝水、累可歇脚”的优质服务。拓展建立爱心服务点,鼓励社区服务中心、银行网点、大型商场、便利店等场所为户外劳动者提供歇脚、取水等服务。到2025年,全市打造“爱心驿站”370座,其中示范“爱心驿站”100座,形成各地主要区域、繁华商圈以“爱心驿站”为支点、爱心服务点为补充的“15分钟‘爱心驿站’服务网络”。

2. 推进市政设施特色化

全域开展城市有机更新,以道路综合整治为载体,出台《温州市城市道路综合整治全要素技术导则》,优化市政道路、景观绿化和沿路建筑的附属设施,做好“两隔离、两贯通”(即人行道与非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与机动车道隔离,人行道与非机动车道连续贯通)。合理设置各类城市家具布点,打造精致

精美的城市家具。融入地方特色和文化元素，形成“一路一景一特色”。有序推进“智慧合杆”建设，通过政府主导，政企合作，建立一套统一的5G智慧灯杆共建共享技术开发标准体系和数据资源采集、开发利用规范体系，统筹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和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发展，整合基础硬件资源，推进基于智慧灯杆的信息通信基础设施与市政基础设施集成建设。制定《温州市城市道路多杆合一工作导则》，用于指导全市城市道路新建、改扩建、大修以及环境整治提升中道路照明灯杆、交通标志杆、交通信号灯杆、视频监控杆、电车杆、通信基站杆、行人导引类指示牌杆等杆体类设施的整合工作。与城市功能相适应、满足居民个性化需求的智慧灯杆实现从试点建设到规模化商用，基本形成基于智慧灯杆的“设施整合、数据共享、管理协同”城市智慧治理模式。到2025年，累计整治市区主要城市道路23条、总长度49.65公里、总投资11.49亿元，每个县（市、区）创成2-3条特色化道路，推进20余条道路“智慧合杆”建设（其中鹿城区5条、龙湾区3条、瓯海区3条、浙南产业集聚区2条、瓯江口1条、乐清市2条、瑞安市2条、龙港市2条。）。

专栏3：市区城市道路综合整治

“十四五”期间市区城市道路综合整治项目

序号	整治道路	道路等级	实施单位	建设规模（米）		整治主要内容	总投资（万元）
				长度	宽度		
1	划龙桥路（吴桥路-车站大道）	主干道	鹿城区	2600	40	路面整治，交通序化，景观绿化提升，附属设施改造及美化。	8441

2	过境路 (双金路—广化桥路)	主干道	鹿城区	4706	50	路面改造,交通序化,景观绿化提升,对部分红线已到位区域进行拓宽等。	16500
3	飞霞南路 (南站—划龙桥路)	主干道	鹿城区	2613	42	路面整治,交通序化,景观绿化提升,附属设施改造及美化,部分外立面整治等。	7800
4	永中西路 (龙江路—龙海路)	主干道	龙湾区	1100	40	交叉口交通优化,路面病害治理,重新铺设沥青,排水管网整治,人行道铺装整治,绿化整治,交通设施整治,架空线路上改下(龙祥路—龙康路北侧),彩化街区提升。	2587
5	龙江路 (瓯海大道—永定路)	主干道	龙湾区	1500	50	交叉口交通优化,路面病害治理,路外停车场梳理,重新铺设沥青,排水管网整治,人行道铺装整治,绿化整治,路灯整治,交通设施整治等。	4108
6	永定路 (龙江路—建中街)	主干道	龙湾区	1600	50	道路功能优化,交叉口交通优化,路面病害治理,重新铺设沥青,排水管网整治,人行道铺装整治,绿化整治,路灯整治,交通设施整治。	3945
7	高新大道 (永定路—二号桥)	主干道	龙湾区	1200	40	人行道贯通,非机动车道贯通,交叉口竖向优化,道路功能优化,路面病害治理,重新铺设沥青,排水管网整治,人行道铺装整治,绿化整治,路灯整治,交通设施整治。	3350
8	中汇路 (秀浦路—集贤路)	主干道	瓯海区	1640	32	市政道路,景观绿化,附属设施,夜景亮化,沿线建筑,架空管线“上改下”等。	5600
9	西山东路	次干道	瓯海区	960	20	市政道路,附属设施,夜景亮化,沿线建筑、架空管线“上改下”等。	2500
10	娄东大街	主干道	瓯海区	1450	50	市政道路,景观绿化,附属设施,夜景亮化,沿线建筑,架空管线“上改下”等。	5000
11	商汇路 (景屿路—经九路)	主干道	瓯海区	2200	40	市政道路,景观绿化,附属设施,夜景亮化等。	5060
12	温瞿东路 (翠微大道—景德西路)	主干道	瓯海区	9000	32	架空管线“上改下”,人行道改造,道路改造,景观绿化,夜景亮化等。	9000

13	温瑞大道 (温州大道—瓯海大道)	主干道	瓯海区	1850	70	市政道路, 景观绿化, 附属设施等。	5000
14	罗梅大道 (场桥—龙瑞大道)	主干道	浙南产业集聚区	1200	12	道路整治长度约 1.2 公里, 宽约 12 米; 局部雨水管更换、路灯更换等。	1500
15	镇前街 (龙瑞大道—中心南路)	次干路	浙南产业集聚区	540	21-22	分为两期, 一期(龙瑞大道至中学街)长约 240 米, 宽约 21 米。路面、人行道整治、路灯更换等。二期(中学街至中心南路)长约 300 米, 宽约 22 米。路面整治、路灯更换等。	1000
16	天马大街 (金川路—永强大道)	次干路	浙南产业集聚区	1290	17.80	沥青面层整治长度 1290 米, 宽度 12 米; 人行道整治左侧 2.8 米, 右侧 3 米; 道路路灯电缆改造。	1300
17	学院路 (飞霞南路—府东路)	次干路	鹿城区	3025	40	路面局部改造, 交通序化, 景观绿化提升, 路灯更换等。	5000
18	马鞍池路	次干道	鹿城区	2452	28	路面整体改造, 交通序化, 路灯更换等。	4900
19	开源路 (含绣山路开源路以西路段)	次干道	鹿城区	1024	26-30	路面整体改造, 交通序化, 路灯更换, 景观绿化提升等。	2500
20	永宁西路 (龙江路—曹龙路)	主干道	龙湾区	1100	50	路面局部改造, 交通序化, 景观绿化提升等。	2600
21	半塘街 (上河乡路—振兴路)	主干道	瓯海区	2000	40	道路表观提升, 融入亚运元素, 景观绿化提升, 附属设施改造及美化等。	5000
22	今汇路 (宁波路—集贤路)	主干道	瓯海区	2900	40	道路表观提升, 融入亚运元素, 景观绿化提升, 附属设施改造及美化等。	7250

23	海工大道二期	主干道	浙南产业集聚区	1700	36-50	道路拓宽及绿化、路灯、桥梁的整治提升。	5000
总计				49650			114941

3.推进公园建设主题化

按照“一园一品一特色”的标准，深挖公园承载的自然风光特色、历史文化特征和城市功能特点，注重文化场景的注入，强化主题公园的运营和交互体验，打造重点主题公园升级特色化项目，建设“专类植物”“海洋文化”“人文历史”“浙派园林”等主题公园。充分利用城市边角地、闲置地等零星地块，新建改造微型公园。优化公园布局，将主题公园串联成线，构建线性公园体系。到2025年，打造主题公园50个，新建、改造微型公园160个，提质改造公园绿地100公顷，形成“15分钟家门口的城市主题公园（绿地）网络”。

4.推进执法管理智慧化

加强执法辅助支持系统建设，建立执法知识库，推进执法程序、取证方式、工作方式的智慧化。推动日常巡查方式的数字化，利用省行政执法监管平台和掌上执法系统，逐步推行系统化、标准化、数字化的新型“互联网+”执法检查方式。推进“非现场执法”模式应用，在人行道违停和出店经营等违法现象多发的管理领域，确立以“非现场执法”模式为主、现场管理为辅的执法管理方式。到2025年，实现基层中队和执法人员掌上执法率100%，形成前端智慧监管、中端柔性预警、末端非现场执法的智慧执法管理模式。

5.推进队伍建设规范化

突出服务性、执法性、引领性，推进队伍建设规范化、高能化。在“行走温州，全员上街”基础上，推行服务进社区、进企业、进商户，新增一批社区联络站、驻企联络员、志愿者服务队，主动上门，精准服务，打通城市服务最后一米。围绕数量质量双提升，推进执法领域大拓展，全面建立执法办案赛马机制、评价体系、监督机制，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营造执法办案良好氛围。以“最佳实践”成果打造为引领，进一步推动基层执法队伍与基层治理“四个平台”互联互通，打破跨部门跨领域执法障碍，解决基层执法多头管、没人管等问题。到2025年，全市基层综合行政执法中队的党组织健全、作用充分发挥，执法队伍素质明显提升，执法人员执法证持证率100%，基层中队执法人员办案率100%，新进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人员大学本科以上学历100%，基层执法中队达到“文明规范公正基层队所”建设标准100%，全面消除3人以下执法中队。

专栏4：“五化”建设

1. 爱心驿站人文化。全市打造“爱心驿站”370座，其中示范“爱心驿站”100座，形成各地主要区域、繁华商圈以“爱心驿站”为支点、爱心服务点为补充的“15分钟‘爱心驿站’服务网络”。

2. 市政设施特色化。整治市区主要城市道路23条、总长度49.65公里，每个县（市、区）创成2—3条特色化道路，推进20余条道路“智慧合杆”建设。

3. 公园建设主题化。打造主题公园50个，新建、改造微型公园160个，提质改造公园绿地100公顷，形成“15分钟家门口的城市主题公园（绿地）网络”。

4. 执法管理智慧化。实现基层中队和执法队员掌上执法率100%，形成前端智慧监管、中端柔性预警、末端非现场执法的智慧执法管理模式。

5. 队伍建设规范化。全市基层综合行政执法中队的党组织健全、作用充分发挥，执法队伍

素质明显提升，执法人员执法证持证率 100%，基层中队执法人员办案率 100%，新进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人员大学本科以上学历 100%，基层执法中队达到“文明规范公正基层队所”建设标准 100%，全面消除 3 人以下执法中队。

（二）聚焦深耕示范，形成引领全省的管理示范片区

按照“大建大美”“精建精美”要求，以提升中心城区首位度为重点，聚焦一江（瓯江两岸）、一河（温瑞塘河沿线）、一路（瓯海大道）、一带（中央绿轴景观带）、一环（环大罗山科创走廊）、一街区（五马历史街区）等重要区域，按照“以点带面、点面结合，示范引领、全面推广”思路，深入开展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全面加强城市综合治理，全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通过启动一批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建设，建立精细化管理标准体系，形成可复制、可推广、引领全省的精细化管理样板。

1.打造瓯江两岸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

抓住瓯江两岸“月光经济”休闲街区和产业带建设的契机，修编瓯江防洪堤景观带总体控制规划，强化瓯江两岸精细化管理，全力打造集休闲活动、文化旅游、群众健身于一体的温州“外滩”。**提升瓯江两岸带状公园绿化彩化**，重点对七都大桥至东瓯大桥（瓯江三桥）段进行整治提升，完善基础功能性设施，打造特色植物景观，实现一点一景。加强景观带与周边街区的呼应，融入街区文化、商业氛围，使整体景观效果更加宜人、精致。**提升瓯江两岸重点区域亮化水平**，对七都大桥至东瓯大桥（瓯江三桥）沿线建筑和绿化带、桥梁、岛屿的景观照明进行高标准、高质量的提升改造，打造“不夜温州”特色夜景。**提**

升瓯江南岸街景美化，整治瓯江南岸街容，完善市政配套设施，更新配置城市家具。指导沿线单位对其自有建筑物进行亮丽提升，完善补助办法，实现亮丽设施长效管理。加强管理执法，将沿江单位入口环境和提升改造纳入统一管理范围，加强沿江区域停车泊位整体规划和建设。到2025年，营造“江、屿、山、河、城”浑然一体的独特城市风貌气质，形成温州的亮丽窗口。

2.打造温瑞塘河沿线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

围绕打造“美丽母亲河”总目标，以“三段”（东段由吕浦河、横渎河、划龙桥河、蒲州河组成，长约15公里；西段由会昌河、仙门河组成，长约7公里；南段由温州段温瑞主塘河组成，长约22公里）为重点，实施景观整治工程，建设特色突出的塘河水上市主题公园，将塘河建成独具特色、国内一流的城市景观线。在塘河文化广场、治水文化广场、世纪广场等三大广场设置大型观景平台，在白鹿洲公园、荷塘月色公园、塘河文化园、帆游农耕园、国际龙舟公园、仙湖公园等六大公园建设塘河水上市公园多元化的绿色景观，推进塘河“十二景”改造提升（东段的世纪之光、蒲州新韵等景观，突出“活力都市”主题；西段的瞿溪溯源、仙门烟柳、镜湖古岸、会昌竞渡等景观，突出“休闲山水”主题；南段的南塘印象、梧田老街、南湖月色、白象塔院、浮岛帆游、穗丰怀古等景观，突出“田园水乡”主题）。2025年前，形成以主题公园、沿河景观线、景观平台组成的点、线、面立体景观系统，成为“美丽母亲河”。

3.打造瓯海大道全线美丽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

以全线美丽、精品示范为目标，完善瓯海大道一体化管理，强化全过程全要素管理。持续推进瓯海大道周边环境整治、绿化彩化提升、亮化工程打造、人文元素增设、交通功能优化，完善路长制和网格化巡查机制。2025年前，形成环境优美、交通通畅、管理规范、群众满意的交通主干道，成为引领全省的风景线、标志线。

4.打造中央绿轴景观带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

立足城市中央绿轴区块功能特色，按照“整体规划、分步实施”时序要求，秉承“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强度投入、高效率管理”理念，理顺中央绿轴绿化景观带管理机制，全面推进绿化彩化亮化美化提升三年行动，完善配套服务设施，全面提升公园品质。2025年前，形成山、水、湿地、城相融的“城市轴线”绿色画卷，成为南连环大罗山—三垟湿地公园、北连瓯江景观带的城市名片和城市地标。

5.打造环大罗山科创走廊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

大力实施精品战略，以科创走廊重点打造区块为支撑点，以区块间的主要联系道路为纽带，制定示范片区精细化管理的目标体系、项目清单、政策标准、管理机制、评价办法，提升环大罗山科创走廊综合治理水平，增强环大罗山科创走廊综合竞争力。2025年前，环大罗山科创走廊环境整治提升取得显著成效，形成若干条精品观览线路，以美好环境助推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科创高地。

6.打造五马历史街区“席地可坐”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

在推进五马历史街区整洁有序管理基础上，以宜居、宜业、宜游为目标，以风貌保护、有机更新、旅游服务为先导，促进五马街区城市精细化管理效能提升。建立“绿化、美化、洁化、序化、亮化”微更新机制和社会化监督反馈机制，从精细化角度优化日常问题发现机制，建立年度评估优化机制，推动“席地可坐”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建设。2025年前，形成环境风貌提升微更新机制，成为彰显地域特色、人文风貌和城市气质的示范街区。

（三）聚焦环境品质，塑造有颜值的城市整体形象

1.提升环卫保洁水平

全面提升保洁品质，实施“主干道 18 小时、次干道 16 小时”保洁时长标准，五马街道、大南街道等中心城区主干道实施“24 小时保洁”标准。高标准提升城市道路保洁和扬尘治理水平，建立城市保洁“五率”（清扫率、冲洗率、洒水率、见员率、督查率）管理机制，逐步推广“冲扫洗收”作业组合，加大保洁车辆及配套设施设备购置经费投入，全面提高全市环境卫生机械化作业率。到 2025 年，实现市区建成区机械化清扫率达 80% 以上、县级城市达到 70% 以上。

2.深化户外广告招牌管理

加强城市道路两侧建筑立面设计、色彩调控、招牌广告、景观灯光等管理，突出街区特点、地域特色和文化底蕴，力求协调美观。编制温州市户外广告专项规划，合理利用城市空间

资源，规范户外广告设置，营造重点区域的商业活力，推进公共宣传，保护城市多元特色景观及和谐生态环境；规范店门招牌和墙面招牌等各类户外非广告设施的设置。按照“规划一批、实施一批、整治一批”的原则，建设一批亮点突出、设置合理、品质高档、管理规范の门店招牌示范街区。

3.深化垃圾分类处理

编制生活垃圾治理专项规划，完善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置”闭环运行机制，加快垃圾分类中转站改造提升，推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和垃圾分类收集处理网络融合发展，全面建成废旧物品能收则收、应收尽收、精细分类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全面推行“高层撤桶、撤桶并点”管理模式，稳步推进“定时定点”投放。引入社会企业参与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完善垃圾分类第三方服务机制，规范第三方服务管理。完善差别化收费制度、低价值可回收物兜底回收扶持政策。实施新建住宅小区垃圾分类设施设置规范、垃圾分类片区建设评价标准。至2025年，建成完善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体系，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分类处理。创成省级高标准垃圾分类示范小区600个，市民分类准确率达90%以上。

4.加强建筑垃圾处置管理

完善从源头管理、过程监管到末端处置的全过程管控体系，提高建筑垃圾管理水平，助力“无废城市”建设。优化渣土智慧监管平台，提升渣土运输车辆监管手段，形成车辆运行闭

环监管模式，实现对市区建筑垃圾消纳处置和无尘化运输的全过程动态监管。

5.加强城镇污水处置管理

加强污水源头管控，完善排水许可管理，建立健全污水管网排查和周期性检测制度，系统摸排污水管网基础信息及问题隐患，针对进水浓度低的城镇污水处理厂开展“一厂一策”系统化整治，提升污水收集处理效能。加强污水处理厂的监管运维，保障污水处理厂稳定运行，达标排放。

6.规范停车管理

严管违法停车行为，以城区主要道路和农贸市场、车站码头、学校周边等区域为重点，重点查处人行道机动车、非机动车违法停放行为。推广“人行道违停预警执法”模式，积极引导市民限时改正，切实降低人行道违停率。继续完善停车泊位差异化收费，提高停车位周转率。开展共享单车“净化”行动，完成共享单车智能化监管平台建设，督促共享单车企业加强管理，鼓励公众共同参与单车序化治理。

（四）聚焦生活品质，建设有格调的城市人居环境

1.推进城市绿化提升

严格城市绿线管理，大力提高建成区绿地率、绿化覆盖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开展生态园林城市创建。优化绿化空间系统，提升行道树景观，推进立体绿化建设。推行分级养护管理，强化属地管理职责，推进绿地管养全覆盖。建设智慧园林督考系统，开展公共绿地管养“双最”（最好、最差）评比，推动

绿化品质提升。建立健全绿地移交配套规定和办法，建设道路绿化管养一体化示范点。完善城市绿化市场化、专业化和规范化管养机制，切实提高养护效率和质量，推动城市绿化品质明显提升。到 2025 年，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绿地率达到 35% 以上，力争创成省级生态园林城市，积极创建国家级生态园林城市。

2.推进城市彩化提升

以中心城区公园绿地、大型居住区绿地、楔形绿地等建设为抓手，全面推进彩化重点项目、示范项目建设，打造一批彩化精品街头游园，提升城市彩化品质。到 2025 年底，全市创成彩化精品示范公园 10 个、彩化示范居住区 20 个、绿化美化彩化景观道路 20 条。

专栏 5：城市彩化提升建设

城市彩化提升建设计划表			
	彩化精品示范公园 (10 个)	彩化示范居住区 (20 个)	绿化美化彩化景观道路 (20 条)
鹿城区	3	3	中心城区合计 11 条
龙湾区	2	3	
瓯海区	1	3	
洞头区	1	1	1
乐清市	1	2	1
瑞安市	1	2	1
龙港市	1	1	1
永嘉县	—	1	1
文成县	—	1	1
平阳县	—	1	1
泰顺县	—	1	1
苍南县	—	1	1
备注	—	—	洞头区、瑞安市、乐清市、龙港市、永嘉县、平阳县、文成县、苍南县、泰顺县各一条，由属地根据年度建设计划自行上报，中心城区 11 条。

3.推进城市亮化提升

健全城市景观亮化运行机制，完善景观亮化控制一级平台，建立二级平台，对市区重点区域景观亮化实施“一把闸刀”控制。充分运用大数据、GIS、物联网、视频远程监控等技术，扩充遥视、遥控、遥测、遥调等远程控制功能，实现景观照明分路控制、分时段控制，实时观测景观亮化运行情况，满足平时模式、周末模式、重大节假日模式以及根据季节变化作动态调整开关时间等需求。强化景观亮化设施运行监管，落实市区“两线三片”景观亮化24小时监控值班制度。全面改善城区功能性照明环境，排查改造老旧住宅区、背街小巷和人行道、斑马线等照明暗区，提升照明质量，全面消除城区各类照明盲点。

（五）聚焦功能完善，提高优质韧性的市政设施服务水平

1.加强道路桥梁养护管理

提高城市道路养护标准，落实城市道路日常维修巡查监督，加强道路完好率考核。开展道路常规检测，排查处置道路脱空坍塌隐患。制定道路桥梁应急处置预案，做到道桥突发事件快速发现、高效处置。加强城市桥梁安全运行，按照“底数清，状况明，按时巡，及时修”的要求，依托市政设施管理信息系统建立“一桥一档”，及时更新桥隧设施状况。开展桥梁每年常规检测和结构检测，建设城市桥梁隧道在线安全检测系统。对巡查发现的隐患病害及时修复治理，对检测为D级、E级的桥梁及时应急处置并加固改建。2022年前，完成风险较大区域城市道路地面脱空检测，市区每年道路维修不少于100万

平方米、道路完好率达 95%以上。建成投入使用城市桥梁隧道安全监测系统，对特大型桥梁、特殊结构桥梁、运行状况差的中小桥集群以及城市隧道进行监测。

2.继续推进排水管网整治

实施《温州市区排水管网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按照“系统谋划、远近结合、源头整治和网格化整治协同推进”的总体原则，以更高质量、更高标准、更好效果开展新一轮排水管网提质增效行动。重点解决雨污合流、混接问题和污水“应收未收”问题，对排水管网“源头问题”进行彻底整治，构建“雨污全分流、处理高效能、尾水再利用”的城镇污水处理新格局。以“清水入河、污水入厂”为目标，坚持综合施策、片区系统推进，突出系统治理，统筹片区网格、地上地下、岸上水下整体治理。加强部门间协作，建立多部门在同片区开展治理的协作机制，坚持厂、网、河、源一体化治理。2021 年完成市区排水管网 22 个网格片区整治，2022 年完成市区排水管网 37 个网格片区整治，2023 年完成市区排水管网 13 个网格片区整治。力争 2022 年年底市区污水处理厂进水 COD 浓度达到 160mg/L，2023 年末市区污水处理厂 COD、BOD 浓度、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效能显著提高，达到全省领先水平。

3.提升公用事业服务能力

持续推进市区供水一体化，构建市区供水“一城一网”管理体制，推进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的改造和专业化管

现市区供水统一运维管理。积极推进国家级节水型城市创建，学校、医院等用水户由计划用水向定额用水管理转型。大力推广节水技术和节水器具，推进城市供水管网分区计量和精细化管理，严格控制管网漏损率。围绕营商环境建设，提高用水用气报装服务质量和效率，提升企业获得用气用水便利度和满意度。推进供气环节扁平化、城燃企业规模化改革，加快管道燃气推广应用。到 2025 年，市区出厂水水质合格率达 99%以上，实现供水“同网、同质、同价、同服务”，供水管网漏损率不高于 9%；全市新增管道燃气用户 32 万户，市区管道燃气气化率达 85%。

4.开展城市体检工作

建立“一年一体检”的城市体检工作机制、标准体系、项目清单和管理办法，绘就环卫市政园林设施一体化网络体检图，纳入“智慧城管”综合性城市管理数据库，实行智慧化的“一库数据管理”，全面掌握城市环卫市政园林设施运行状况，为精细化管理提供基础数据保障，努力建设没有“城市病”的健康韧性城市。按照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等常规检测标准和排水、污水、燃气等运行评估规范，构建市政公用设施方面的城市体检指标体系，逐步实现城市基础设施的定期体检评估管理，提前发现隐患，及早采取措施，防范于未然，保障市政公用设施安全有序运行。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城市管理体制。各级党委、政府要加强对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的统一领导，加强统筹指导、组织协调和督促落实。各县级以上政府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细化和落实辖区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各街道办事处、乡镇政府要整合资源，加强统筹协调，理顺条块关系，把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要求落到实处。

（二）提升队伍素质

全面提升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队伍能力素质，按照“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要求建立专业匹配、人岗相适的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立足本职，放眼全局，建立符合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实际的分级培训体制，在编在岗人员基本实现每三年轮训一遍。整合执法辅助人员队伍，建立市级总体统筹、县级部门招录培训、街道（乡镇）执法中队管理使用的执法辅助人员队伍管理机制。

（三）加大资金保障力度

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资金预算编制、成本控制和统筹使用，在完善精细化管理标准规范的基础上适时调整相关经费标准。合理确定日常管理经费投入标准，有效保障实施城市精细化管理的建设、管理、维护、更新、宣传等经费。研究建立与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城市精细化管理动态资金保障机制，强化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四）完善监督考核评价机制

围绕省市重点工作和新时代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特点，创新考核机制、考核手段、考核方法，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实效和综合行政执法水平。建立健全监督考核反馈、社会公众满意度第三方评价、“智慧城管”考核等机制，不断完善监督考核评价体系。按照定量考核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原则，对各县（市、区）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成效进行综合考评。加强监督考核评价结果运用，提升在干部绩效考核中的比重，充分发挥监督考核评价对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水平的推动导向作用。

（五）加强宣传引导

加强与媒体的沟通合作，借助自媒体等新兴媒体的传播力量，进一步加大宣传广度和深度。大力宣传城市精细化管理的政策和要求，推广优秀案例和经验做法。深化“城市有我更美好”理念，完善“公众参与、社会监督”机制，加强常态沟通，发展多元化、贴近公众、深入公众的动员方式，引导社会各界、公众积极参与到城市管理中来，形成良好社会氛围。

附件：温州市城市精细化管理“十四五”规划任务汇总表

附件

温州市城市精细化管理“十四五”规划任务汇总表

任务	子任务	序号	具体任务
聚焦“五化”建设, 打造有温州辨识度的标志性成果	推进爱心驿站人文化	1	统一“爱心驿站”配置标识, 建立驿站内部管理制度。
		2	落实驿站内服务消耗品的定期补充和设备设施维修保养制度, 提供“冷可取暖、热可纳凉、渴可喝水、累可歇脚”的优质服务。
		3	拓展建立爱心服务点, 鼓励社区服务中心、银行网点、大型商场、便利店等场所为户外劳动者提供歇脚、取水等服务。
		4	形成各地主要区域、繁华商圈以“爱心驿站”为支点、爱心服务点为补充的“15分钟‘爱心驿站’服务网络”。
	推进市政设施特色化	5	出台《温州市城市道路综合整治全要素技术导则》。
		6	以道路综合整治为载体, 优化市政道路、景观绿化和沿路建筑的附属设施, 做好“两隔离、两贯通”。
		7	合理设置各类城市家居布点, 打造精致精美的“城市家具”。
		8	融入地方特色和文化元素, 形成“一路一景一特色”。
		9	有序推进“智慧合杆”建设。
	推进公园建设主题化	10	按照“一园一品一特色”标准打造特色鲜明的主题公园。
		11	打造重点主题公园升级特色化项目, 建设“专类植物”“海洋文化”“人文历史”“浙派园林”等主题公园。
		12	充分利用城市边角地、闲置地等零星地块, 新建、改造微型公园。
	推进执法管理智慧化	13	推动日常巡查方式数字化, 利用省行政执法监管平台和掌上执法系统, 逐步推行新型“互联网+”执法检查方式。
		14	推进“非现场执法”模式应用, 在人行道违停和出店经营等违法现象多发的领域推进“非现场执法”模式应用。
		15	形成前端智慧监管、中端柔性预警、末端非现场执法的智慧执法管理模式。
	推进队伍建设规范化	16	推行服务进社区、进企业、进商户, 新增一批社区联络站、驻企联络员、城管志愿队, 打通城市服务的最后一米。
		17	建立执法办案赛马机制、评价体系、监督机制, 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营造执法办案良好氛围。
		18	打造更多更好“最佳实践”成果, 进一步推动基层执法队伍与基层治理“四个平台”互联互通, 打破跨部门跨领域执法边界, 解决基层执法多头管、没人管等问题。
打造瓯江两岸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	19	提升瓯江两岸带状公园绿化彩化。	
	20	提升瓯江两岸重点区域亮化建设。	
	21	提升瓯江南岸街景美化。	
打造温瑞塘河沿线精细	22	以“三段”为重点, 实施景观整治工程, 大力建设特色突出的塘河水上游主题公园, 将塘河建成独具特色、国内一流的城市景观线。	

聚焦深耕示范， 打造引领全省 的城市精细化管理 示范片区	化管理示范 片区	23	在塘河文化广场、治水文化广场、世纪广场等三大广场设置大型观景平台，在白鹿洲公园、荷塘月色公园、塘河文化园、帆游农耕园、国际龙舟公园、仙湖公园等六大公园建设塘河水上游园多元化的绿色景观，合力推进塘河“十二景”改造提升。	
		24	形成以主题公园、沿河景观线、景观平台组成的点、线、面立体景观系统。	
	打造瓯海大 道全线美丽 精细化管理 示范片区	25	以全线美丽、精品示范为目标，完善瓯海大道一体化管理机制，强化全过程全要素管理。	
		26	持续推进瓯海大道周边环境整治、绿化彩化提升、亮化工程打造、人文元素增设、交通功能优化，完善路长制和网格化巡查机制。	
		27	形成环境优美、交通通畅、管理规范、群众满意的交通主干道，成为引领全省的风景线、标志线。	
	打造中央绿 轴精细化管理 示范片区	28	全面推进绿化彩化亮化美化提升三年行动，不断完善配套服务设施，全面提升公园品质。	
		29	形成山、水、湿地、城相融的“城市轴线”绿色画卷，成为南连环大罗山—三垟湿地公园、北连瓯江景观带的城市名片和城市地标。	
	打造环大罗 山科创走廊 精细化管理 示范片区	30	制定示范片区（道路）精细化管理的目标体系、项目清单、政策标准、管理机制、评价办法，提升环大罗山科创走廊综合治理水平，增强环大罗山科创走廊的综合竞争力。	
		31	环大罗山科创走廊环境整治提升取得显著成效，形成若干条精品景观线路，以美好环境助推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科创高地。	
	打造五马街 区“席地可 坐”精细化 管理示范片 区	32	建立“绿化、美化、洁化、序化、亮化”微更新机制和社会化监督反馈机制，从精细化角度优化日常问题发现机制，建立年度评估优化机制。	
		33	形成环境风貌提升微更新机制，成为彰显地域特色、人文风貌和城市气质的示范街区。	
	聚焦环境品质， 塑造有颜值的 城市整体形象	提升环卫保 洁水平	34	全面提升保洁品质，实施“主干道 18 小时、次干道 16 小时”保洁时长标准，五马街道、大南街道等中心城区主干道实施“24 小时保洁”标准。
			35	高标准提升城市道路保洁和扬尘治理水平，建立城市保洁“五率”（即清扫率、冲洗率、洒水率、见员率、督查率）管理机制，逐步推广“冲扫洗收”作业组合，加大保洁车辆及配套设施设备购置经费投入，全面提高全市环境卫生机械化作业率。
36			实现市区建成区机械化清扫率达 80% 以上、县级城市达到 70% 以上。	
深化户外广 告招牌管理		37	加强城市道路两侧建筑立面设计、色彩调控、招牌广告、景观灯光等的管理，突出街区特点、地域特色和文化底蕴，力求协调美观。	
		38	深入开展户外广告设施整治，规范店门招牌和墙面招牌等各类户外非广告设施的设置。	
		39	按照“规划一批、实施一批、整治一批”的原则，建设一批亮点突出、设置合理、品质高档、管理规范的门店招牌示范街区。	
深化垃圾分		40	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置”闭环运行机制，推动	

	类处理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和垃圾分类收集处理网络融合发展。
		41	推行“高层撤桶、撤桶并点”管理模式，稳步推进“定时定点”投放。
		42	探索引入社会企业参与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完善生活垃圾分类第三方服务机制，规范第三方服务管理。
		43	完善差别化收费制度、低价值可回收物兜底回收扶持政策、新建住宅小区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置规范、生活垃圾分类片区建设评价标准、一次性消费用品管理规范等技术标准。
		44	建成完善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体系，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分类处理。
	加强建筑垃圾处置管理	45	优化渣土智慧监管平台，提升渣土运输车辆监管手段，形成车辆运行闭环监管模式，实现对市区建筑垃圾消纳处置和无尘化运输的全过程动态监管。
	规范停车管理	46	严管违法停车行为，以城区主要道路和农贸市场、车站码头、学校周边等区域为重点，重点查处人行道机动车、非机动车违法停放行为。
		47	推行“人行道违停预警执法”模式。
		48	完善停车泊位差异化收费，提高停车位周转率。
49		加强非机动车违停管理，理顺非机动车停放秩序管理机制，开展共享单车“净化”行动，完成共享单车智能化监管平台建设，督促共享单车企业加强管理，鼓励公众共同参与单车序化治理。	
聚焦生活品质，建设有格调的城市人居环境	推进城市绿化提升	50	严格城市绿线管理，大力提高建成区绿地率、绿化覆盖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启动生态园林城市创建。
		51	优化绿化空间系统，提升行道树景观，推进立体绿化建设。
		52	推行分级养护管理，强化属地管理职责，推进绿地管养全覆盖
		53	建设智慧园林督考子系统，开展公共绿地管养“双最”（最好、最差）评比，推动绿化品质提升。
		54	建立健全绿地移交配套规定和办法，探索建设道路绿化管养一体化示范点。
		55	完善城市绿化市场化、专业化和规范化管养机制，切实提高养护效率和质量，推动城市绿化品质明显提升。
	推进城市彩化提升	56	以中心城区公园绿地、大型居住区绿地、楔形绿地等建设为抓手，全力推进绿化彩化重点项目、示范项目建设，打造一批绿化彩化精品街头游园，着力提升城市绿化彩化品质。
	推进城市亮化提升	57	健全城市景观亮化运行机制，完善景观亮化控制一级平台，建立二级平台，对市区重点区域景观亮化实现“一把闸刀”控制。强化景观亮化设施运行监管，统筹协调常态化管理，落实市区“两线三片”景观亮化实行 24 小时监控值班制度。
		58	全面改善城区功能性照明，排查改造老旧住宅区、背街小巷和人行道、斑马线等照明暗区，提升照明质量，全面消除城区各类照明盲点。
	加强道路桥梁养护管理	59	提高城市道路养护标准，落实城市道路日常维修巡查监督，加强道路完好率考核。

聚焦功能完善， 提高优质韧性的 市政设施服 务水平		60	开展道路日常检测，根据检测评估报告实施道路脱空检测，排查处置道路坍塌隐患。2022 年底前完成风险较大区域城市道路地面脱空检测，市区每年道路维修不少于 100 万平方米、道路完好率达 95%以上。
		61	开展桥梁每年常规检测和一定比例结构检测，建设城市桥梁隧道在线安全检测系统。对巡查发现的隐患病害及时修复治理，对检测为 D 级、E 级的桥梁及时应急处置并加固改建。
		62	2022 年底前，建成投入使用城市桥梁隧道的安全监测系统，对特大型桥梁、特殊结构桥梁、运行状况差的中小桥集群以及城市隧道进行监测
	大力推进市 区排水管网 整治行动	63	启动《温州市区排水管网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按照“系统谋划、远近结合、源头整治和网格化整治协同推进”的总体原则，以更高质量、更高标准、更好效果开展新一轮排水管网提质增效行动。
		64	重点解决雨污合流、混接问题和污水“应收未收”问题，对排水管网“源头问题”进行彻底整治，构建“雨污全分流、处理高效能、尾水再利用”的城镇污水处理新格局。
		65	力争 2022 年年底市区污水处理厂进水 COD 浓度达到 160mg/L，2023 年末市区污水处理厂 COD、BOD 浓度、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效能显著提高，达到全省领先水平。
	提升公用事 业服务能力	66	持续推进市区供水一体化。着力构建市区供水“一城一网”管理体制，推进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的改造和专业化管理，实行统一运营管理，到 2025 年，实现市区出厂水水质合格率达 99%以上，市区供水“同网、同质、同价、同服务”。
		67	大力推广节水技术和节水器具，推进城市供水管网分区计量和精细化管理，严格控制管网漏损率，管网漏损率控制在 9%以内。
		68	配合推进供气环节扁平化、城燃企业规模化改革，加快管道燃气推广应用，全市新增管道燃气用户 32 万户，市区管道燃气气化率达 85%。
	开展城市体 检工作	69	构建市政设施方面的城市体检指标体系，建立城市体检信息平台，逐步实现城市体检智慧化管理。
70		建立“一年一体检”的城市体检工作机制，探索市、区、街道三级协同模式，努力建设没有“城市病”的健康韧性城市。	